



党史学习教育在南安 我为群众办实事

南安出台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 到2023年底,全市达三星级及以上标准的农村幸福院不少于100所

本报讯(记者 陈亮亮 通讯员 林金莲)近日,南安市出台《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(2021—2023年)》(以下简称“《方案》”),明确从今年起,利用3年时间,推进全市所有农村幸福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,到2023年年底,全市达到三星级及以上标准的农村幸福院不少于100所,打造不少于16所五星级农村幸福院,市、镇、村三级全面建立农村幸福院长效管护机制,实现“有人管事、有钱办事、有章理事”,达到设施标准化、管理规范化、服务专业化,让农村老年人获得感和幸福感持续增强。

据悉,农村幸福院是由村民委员

会管理,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就餐、文化体育、休闲娱乐、日间照料等服务的村级公益性互助养老服务设施,为改善农村养老服务发挥着巨大作用。质量提升行动将加强过程监管和综合监管,重点整治农村幸福院责任主体不落实、管理制度不健全、保障资金不落实、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,进一步提升农村幸福院运营质量和服务水平。

《方案》明确,要全面开展已建农村幸福院运营现状摸底排查,重点排查是否存在建而不用、用而不管、挪作他用等问题,摸清责任主体、管理模式、设施设备、人员配备、经费保

障、功能定位、开放时间等情况,对全市农村幸福院全面排查建档;要在全面排查建档的基础上,以乡镇(街道)为单位,按“一镇一策”要求,分析辖区范围内农村幸福院运营现状,结合实际编制农村幸福院改造提升计划,实行分类提升,按照示范引领一批、改造提升一批、置换调整一批等三个“一批”要求,进行质量提升工作。

在通过示范引领提升方面,《方案》提出,要对照五星级标准,结合属地老年人实际需求,推动地理位置、公共环境等基础条件好的农村幸福院,健全完善消防安全、食品卫生、设施使用、服务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,

定期开展助餐配餐、乐龄学堂、日间照料、健康巡诊等服务,着力打造一批服务特色鲜明、亮点突出的“一村一幸福院”示范品牌。到2023年年底,全市打造不少于16所五星级农村幸福院。

此外,为巩固和完善农村幸福院管理工作,《方案》规划,到2023年年底,市、镇两级在全面完成农村幸福院质量提升工作任务的基础上,制定出台《农村幸福院管护办法》,不断完善日常监管、质量评估、资金奖补等促进农村幸福院长效可持续发展的具体措施,巩固提升农村幸福院整体质量水平。

总投资7500万元 新增小学学位2160个 幼儿园学位450个 正式移交! 南安2所公办学校落成投用

本报讯(记者 赖香珠 李想 通讯员 陈奕通 黄达明 文/图)29日,源昌实验小学(市第十一小学)、源昌实验幼儿园(市第六幼儿园)落成揭牌暨移交仪式在源昌实验小学举行。南安市领导王连赞、曾惠阳、邱雪亮参加活动。

仪式上,南安市委副书记王连赞代表市委、市政府向厦门源昌集团董事长侯昌财授牌,与会领导共同为源昌实验小学和源昌实验幼儿园项目揭牌。

“铛、铛、铛……”随着第一声校钟的响起,标志着两个项目正式落成并投入使用。

据了解,源昌实验小学、实验幼儿园由厦门源昌集团全额出资捐建,是省新镇第一所市直小学和市直幼儿园,分别被命名为南安市第十一小学和南安市第六幼儿园,项目总投资7500万元,新增小学学位2160个、幼儿园学位450个。南安市第十一小学占地面积36.6亩,首期建筑面积1.3万多平方米,按照省级示范小学标准建造而成。南安市第六幼儿园用地面积5900多平方米,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,主体建筑共有三栋,呈U字形相连,教室宽敞明亮,软硬件设施配备齐全,9月1日将迎来近百名幼儿入园,规划设置15个教学班,可容纳450名幼儿。



位于南安经济开发区的南安市第十一小学和第六幼儿园。

南安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曾惠阳致辞。他指出,厦门源昌集团在做大做强自身事业的同时,热心公益、情系教育,这两所学校的开办,有效地缓解了中心城区学位紧张状况,提升了省新镇整体办学品位。今后,市委、市政府将一如既往地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需求摆在重要议事日程,在中心城区改建、扩建、新建一批高标准、高规格的学校,逐步形成“全面覆盖、方便就读、满足需要”的办学格局,扎实推动南安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“奉献爱心,关注教育是全社会的责任,也是源昌集团义不容辞的义务,源昌集团一直本着以人为本的战略,关心支持社会公益和教育事业,为建设新南安、共筑和谐社会,贡献自己的一分力量。”侯昌财表示,今后,源昌集团还将持续关注教育事业,关注孩子们的成长历程,资助需要帮助的人。

“该小学和幼儿园的建设,进一步优化了省新镇教育布局规划,有效解决了经济开发区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难问题,推动省新镇教育事业

科学均衡发展,填补扶茂岭工业区教育空白,将惠及数万外来务工人员。”南安市教育局副局长柯瑞阳表示。

近年来,随着中心城区建设不断推进,常住人口日益增多,为促进城乡教育的均衡发展,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,不断完善城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,规划建设了一批优质学校。据了解,2021年秋季,南安市将有市第九小学、第十小学、第十一小学和第六幼儿园4所公办学校竣工投入使用,可解决小学学位4590个、幼儿园学位450个。

南安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41次会议

本报讯(记者 洪丽燕)27日,南安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41次会议召开。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洪顺昌、黄景阳、丁瑞金、苏毅伟、傅漳龙、黄梓奇参加会议;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黄育奇,市监察委员会及“两院”领导列席会议。

会议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,并举行庄严的宪法宣誓仪式。

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政府、市法院、市检察院关于《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的审议意见》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,测评结果均为满意。

会议审议市政府关于《提请审议批准增加2021年南安市政府债务限额及调整本级预算方案的议案》,决定批准增加2021年南安市政府债务限额及调整本级预算方案。

会议听取和审议关于2021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工作报告。

据悉,今年上半年,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24.99亿元,增长15.0%,高于泉州市2.3个百分点,居泉州市第6位;比2019年同期增长16.2%,高于泉州市4.6个百分点,居泉州市第3位;两年年均增长7.8%,高于泉州市2.2个百分点,顺利实现“开门红”“双过半”。

会议还听取南安市政府关于为民办实事项目办理情况工作报告。截至目前,全市各级为民办实事项目总体进展顺利,60项本级为民办实事项目中有14项已提前完成,9项超时序进度,共完成投资投入16.17亿元。南安市承办的21项省级为民办实事项目中有3项已提前完成,2项超时序进度;32项泉州级为民办实事项目中有5项已提前完成,3项超时序进度。

“两江”上游水资源保护补偿 南安获专项资金240万元

本报讯(通讯员 庄小红 记者 庄晓丽)为加强晋江、洛阳江(简称“两江”)上游水资源的保护,不断改善两江流域水环境质量,近日,泉州市下达南安市2021年度第一批晋江洛阳江上游水资源保护补偿专项资金240万元。

其中,“千吨万人”饮用水源地应急预案编制、应急物资购买等项目50万元,南安市“十四五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15万元,农村千人以上水源地水质监测、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等项目30万元,饮用水源保护区整治、规范化建设等项目60万元,乡村生态振兴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、绿盈乡村创建等项目85万元。

南安3家企业 获冷藏运输补助金54.3万元

本报讯(通讯员 黄志平 记者 陈亮亮)近日,南安市3家企业获得2021年冷藏运输工具省级专项补助54.3万元。其中,福建省瑞卡达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购置4辆冷藏运输车和3台冷藏运输设备补助6.52万元,南安市林峰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购置8辆冷藏运输车补助24.17万元,南安玖盛隆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购置7辆冷藏运输车补助23.61万元。

据悉,为促进冷链物流发展,从源头上加强疫情防控,南安市加大对运输企业购置节能、环保冷链运输车辆、全程温湿度监控设备、蓄冷保温(隔热)箱、联运冷藏集装箱等冷链物流企业扶持力度,多次组织辅导企业申报上级专项补助资金。

出殡“阵头”不超3个 城区内不得游丧 不举办“火光”“功德” 南安发布开展婚丧礼俗整治工作方案

本报讯(记者 苏明明)记者从南安市移风易俗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,《南安市开展婚丧礼俗整治工作方案》已于日前发布,倡导婚事新办,推行丧事简办,厉行节约,反对铺张浪费和借机敛财,推动移风易俗成为群众普遍共识和自觉行动。

在婚事新办方面,《方案》提出,要利用元旦、五一、国庆节节假日和“七夕”传统节日举办集体婚礼、慈善婚礼,推行“不比阔气比公益”活动;要充分发挥青妇等群团组织作用,开展“嫁娶新风进万家”等主题实践活动,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大操大办陋俗,营造文明节俭、绿色环保的婚嫁风尚。

要以婚姻登记处为阵地,引导每对新入至颁证大厅举办颁证仪式,在

庄重神圣的颁证仪式中感悟婚姻家庭所蕴含的责任和担当,让“重登记、强责任、崇节俭”的婚俗新风得到弘扬。

要引导餐饮企业、婚庆公司、婚纱摄影等行业制定推广“经济实惠”的婚礼套餐,加强婚宴市场价格监督检查,打击婚嫁消费“霸王条款”,为婚事新办提供服务。倡导村(居)依托村级综合服务设施等场所设立“家宴中心”,为群众举办婚宴提供便利。

在丧事简办方面,《方案》要求,治丧时间不超过3天。办丧户应主动签订《文明操办丧事承诺书》、填写《出殡情况报告单》。

要严格控制丧事仪仗规模,出殡“阵头”包括乐队控制在3个以内(含开道锣、鼓),一个“阵头”不超过15人;出殡队伍人数除孝眷外控制在50人以

内,接送送殡人员的大客车不得超过2辆,其他车辆不得超过5辆,丧事花圈、花篮、挽匾数量控制在10个以内。

要倡导不举办“公饭”和“答谢席”,丧属和丧事承办人、委托代理人不为吊唁、帮事、送殡等人员提供聚餐伙食,丧属和帮事人员可采取“一碗面”“一碗咸饭”等简餐形式解决就餐问题。不举办“火光”“功德”等法事民俗活动。丧后纪念日(如七日、四十九日、百日、对年、三年等)以文明祭祀的方式进行,不得大操大办。

要提倡镇、村(社区)设置公共办丧场所,引导群众定点开展办丧活动。不得在城市主干道、学校机关、

广场公园、商超集市、车站等重要公共场所及周边搭建灵棚、暂置灵柩、摆放花圈或抛撒、焚烧祭祀品。

城区内村(社区)不得举办游丧。其他乡镇、村(社区)按照“就近不绕行”原则,合理规划出殡线路,尽量缩短路程,具体路线由村委会同老人协会、生产队长等共同协商确定,避免大范围送殡队伍通过核心区主次干道;禁止沿途抛撒纸钱、使用高音广播喇叭或以高分贝音量扰民。

治丧期间严禁低俗、色情、迷信等违法演出内容的丧事表演活动,无聚众赌博;严禁骨灰“二重葬”。



南安天气
今日 25℃—35℃ 小雨
31日 25℃—34℃ 小雨
1日 25℃—35℃ 小雨转多云